

证券代码：002615

证券简称：哈尔斯

公告编号：2017-047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9月5日在公司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7日以电话、书面形式向全体监事进行了通知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%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主席张希平先生主持。

全体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张希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从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备查文件

1、监事会第四届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9月7日

附件：

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简历

1、**张希平先生**：汉族，1949年生，MBA学历，高级经济师，中共党员。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。1984年5月至1991年3月，担任上海市五金交电公司、上海家用电器批发公司、上海交电家电商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；1991年4月至1995年6月担任上海第一商业局计划处长、外经处长、局长助理；1995年6月至1997年8月担任上海一百集团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；1997年8月至2000年1月担任上海石油集团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；2000年1月至2004年3月，担任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分公司党委书记、常务副总经理；2004年4月至2008年12月担任中国石化销售华东分公司党委书记，现已退休，2009年1月至2014年8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；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张希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